

##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独立董事届满辞职情况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董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董明先生自2020年5月18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连续任职时间即将满六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连续任职年限的有关规定，董明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董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鉴于董明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成员人数少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其辞职将在公司股东会补选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生效。在此之前，董明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及其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的相关职责。

董明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董明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 二、补选独立董事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查通过后，2026年5月1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叶树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补选叶树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叶树明先生将同时担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职业。其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

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叶树明先生尚未获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承诺将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对被提出异议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将立即修改选举独立董事的相关提案并公布。

特此公告。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6日

附：独立董事简历

叶树明，男，1970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浙江大学博士研究生毕业。1997年8月至2006年8月，任浙江大学生命科学学院讲师、副教授；2006年8月至今，任浙江大学生物医学工程与仪器科学学院副教授。现任浙江大学苏州工业技术研究院数字化医疗中心主任、苏州百慧华业精密仪器有限公司董事、苏州和迈精密仪器有限公司董事、浙江省生物医学工程学会医疗仪器专业委员会主委。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叶树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相关任职资格和任职条件。